

“中国的小良”（外一章）

■ 蔡旭

这一片土地，原本叫作小良水土保持站。

现在它的名声，走出了小良镇，走出了电白区，走出了茂名市，走出了广东省，走出了中国。

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称它为“中国的小良”。

它创造了世界奇迹呀，成了全球热带海岸带退化土地生态修复的典范。

这一天，我走进这座森林公园，扑面而来的是满眼绿意。

层层林木依山铺展，清风拂过林海掀起汹涌波涛。

耳畔不闻喧嚣，眼底尽是清幽，山林静谧悠然，空气澄澈甘甜。

天上飞鸟啼鸣，地下浅浅虫声，万物相生相伴，一派人间仙境。

有谁能想到，70年前，这是一座寸草不生的荒山，一条被流水冲得千疮百孔的深沟，一片蚯蚓不来、蚂蚁不到的沙漠……

天天沙尘暴，下雨泥石流。名副其实的火焰山，地表62.9℃，鸡蛋可以就地烘熟……

外国人来过，说：光板地死气沉沉，像

站在月球上，很可怕！

你要是不相信，可以去看有意保存下来的一块70年前的原生态旧貌，它正是仙境的“前生”。

有对比就有鉴别。相隔几十年，这里出现了两个世界。

现在，这里是国家水利风景区，全国第一个人工热带森林生态园，全国水电科技示范园，“北回归线上的人造绿洲”，“世界最为独特的生态环境自然保护区”。

我站在这片被联合国盛赞的土地上，为它几十年天翻地覆的变迁而震撼，为用汗水与热血创造出人间奇迹的人们而赞叹，为特意保留下旧日原貌的创意而折服。

啊，联合国称你为“中国的小良”，你已经走向了世界。

你就是“世界的小良”了。

先锋树

粤西最出名的园林，众所周知，是电白小良的生态园。

生态园最出名的树，出人意料，却是先锋林里的先锋树。

叫作先锋的树，不是檀香，不是沉香，不是花梨木，不是所有珍稀树种，而是“隆缘桉树”。

它没有多高的颜值，更没有多高的身价，却最受尊重与敬佩。

它是这里最早长出的树。

70年前，这里是一片荒漠。荒山秃岭，寸草不生，蚂蚁也不到。

小良水土保持站来了，但最初种下的各种树各种草，全都枯死了。

“隆缘桉树”挺身而出，它耐干旱，耐高温，耐贫瘠，在光板地拔地而起。

才有了后来的各种树木，有了阔叶林，有了混交林，有了果园与森林。

70年过去，这里树木参天，绿荫遍野，花木繁茂，成了人间仙境。

这些开路先锋，是这里最早的客人，又是最老的主人。

70年过去，最早和这些树一起到来的9个人，已不在岗位了。他们的子孙在，更多的“水保人”在。

当然，这些先锋树还在。

它的故事还在。它的姿势、骨架与品性，都在。

相约茂名

■ 朱葱葱

赛场上的风，吹过每一个角落
让世界看见，省运的炽热

相约茂名，相约这一刻
滨海梦长，浪花唱歌
每一次奔跑，每一次拼搏



乡村之晨 ■ 黄诒高

人间烟火

■ 叶北海

大斌哼了一声，我是说那个女孩。女孩？我再看照片，子轩身边果然有个女孩，跟他保持着距离，却嘴角含笑瞅着她。

大斌继续发力，你瞧咱家子轩多出息，考试结束，感情就提上日程了。跟某些人似的？年近不惑的单身狗，丢不丢人？我还没来得及反驳，他又转向老孟，子轩一出去就是半个月，还跟女同学学一起，能行吗？

老孟倒看得开，该嘱咐的，都嘱咐过了。孩子也大了，路得自己走，不能事事老用绳牵着。

正说着，有个女孩走了过来，手里搬着个大塑料箱，叔叔，我是今年的高考生，正在勤工俭学。这是我做的果汁酸奶，15元一瓶，你们需要吗？我们仨都是吹瓶炫酒的货，谁喝酸奶呀？可一听到“高考生”，都放下酒杯，来尝尝。

女孩放下箱子，先捋捋勒红的手指，拿出三瓶酸奶，说有草莓、香蕉、芒果三种口味，你们想要哪一种？

她穿着牛仔短裤，放箱子拿酸奶都弓着腰，那白瓷筷子一样的细腿就格外显长。我抓紧避开眼，拎起一瓶酸奶——显然刚从冰箱里拿出来，玻璃瓶上凝着水珠，透着清爽。我轻轻一晃，乳白色的酸奶开始游动，大颗粒的草莓上下浮沉，鲜红欲滴，口水都快惹出来了。

我笑着逗她，超市里凡是切成果肉丁的，肯定不新鲜。你这草莓，不会也这样吧？

她没有生气，笑笑，拿出手机点开一个抖音视频。是个第一视角的快剪，配着她的解说：现在是早上9点，先去买新鲜水果。草莓3斤，27元；香蕉4斤，12元；贵妃芒10个，32元。然后是洗、切、倒人酸奶搅拌，最后装瓶。看来是她自己开的号，粉丝还不少，屏幕上弹幕飞起：

想喝！

祝旋开得胜！

小姐姐自食其力，必须支持！

手白，嗓音甜，酸奶美味，想看真人出镜！

我不由赞叹，现在的年轻人真了不起。不服老不行喽。说着掏出手机，准备扫码付款。

大斌还跟我拧着劲儿，三瓶哪够？来六瓶。

我说你买这么多，还喝酒不？

他说喝一瓶，倒一瓶，我乐意，又不花你的钱。跟我抢着扫码。

女孩却收了一下二维码，谢谢叔叔们支持。酸奶虽然不贵，却是我精心调制的，又洗又切，又是搅拌，付出了心血。如果倒掉的话，我还是不卖了。

大斌闹了个大红脸，我回去放冷藏，明天喝。

女孩说，明天就不新鲜了。如果叔叔想喝，我明天还来。

我说就今天。抢先拧开喝了一口，一股清爽顺流而下，驱散了烤串的孜然辣椒味。

大斌抢着付了钱，犹豫一下，说了句姑娘，以后出来裤子穿长点，不安全。

女孩一愣，说声谢谢，还鞠了一躬，走了。

老孟拍拍我的手，他这当爹的人，心态不一样了。倒是你，还不抓紧？上个月介绍的女孩咋样？

我说不合适。

不合适你说话呀，我们那儿又来了一批实习的研究生，我再给你介绍。

我红着脸说不用，谈着呢。

谈着？大斌急了，谈着你不早说？害得哥几个天天替你操心。叫来见见，我跟师妹好好说道说道。

我拨了个电话，婧婧，忙完了吗？我跟几个朋友吃烧烤呢。忙完过来吃点呗？都想见见你。有啥不好意思的？铁哥们儿。来吧来吧，我这儿喝了酒，没法开车。和平路，盛世大街东南角的“人间烟火”，人很多，贼热闹，你过来就看见了。

在安静中，遇见自己

■ 文而

前年初的时候，我搬到了城郊的一个老小区。一日，朋友来做客，环顾四周后问我：“你一个人住，不觉得冷清吗？连个说话的人都没有。”

我笑了笑，给他指了指阳台。

那里放着一把老旧的藤椅，是前房主留下的。每天清晨，我会泡一杯茶，坐在那把藤椅上发呆。对面没有高楼遮挡，能望见一整片天空。春天有不知名的鸟儿来啄我晾晒的红枣，夏天能听见蝉从这一棵树飞到那一棵树，秋天看侧面那栋楼的爬山虎从绿变红再到枯败，冬天这里更是安静得只剩下壁虎咂嘴的声音。你竖起耳朵去听，什么也听不见——反倒听见了自己。

这样的时刻，我总觉得内心无比丰盈。

不知从何时起“独处”，在人们的语境里，似乎成了“孤独”乃至“可怜”的代名词。仿佛一个人吃饭、一个人看电影、一个人逛街，就是被世界遗忘了。可在我看来，独处并非生活的空缺，而是生活的馈赠。

记得小时候，我是个极怕独处的人。那时候暑假去乡下外婆家，最怕的就是午睡醒来。大人们都下地干活了，堂屋里静悄悄的，只有老式挂钟在“嘀嗒”作响。那种安静像潮水一样涌过来，让我心慌，于是我总是拼命跑出去找隔壁的旺财玩，哪怕是蹲在树荫下看蚂蚁搬家，也要有人陪着。

后来年岁渐长，开始读书、工作，身边总是围满了人。大学的宿舍、公司的格子间、周末的朋友聚会，我们像一群害怕掉队的鱼，在人群里寻找着所谓的安全感。我们热衷于参加各种饭局，在酒桌上称兄道弟，在KTV里嘶吼到深夜，可曲终人散之后呢？站在空荡荡的街头，那种被喧嚣浸泡过后的疲惫和空虚，比午睡醒来的安静更让人心慌。

真正的改变，源于一次偶然的独处。

那是我工作的第二年，因为一个项目出了差错，我陷入了深深的自责和焦虑中。那段时间我害怕面对同事的眼光，害怕听到手机响。一个周末，我推掉了所有的邀约，关掉手机，把自己关在出租屋里。我没有睡觉，也没有胡思乱想，而是

自然而然地把书架上一本买了很久却从未翻开过的《瓦尔登湖》拿了下来。

那天下午，阳光透过窗纱洒在地板上，尘埃在光柱里缓缓飞舞。我读着梭罗在瓦尔登湖畔的两年两个月，读着他写的“我愿深深扎入生活，吮尽生活的骨髓”，那一刻，我忽然理解了那句话：“只有在独处时，你才会遇见真实的自己。”

从那以后，我开始享受独处。

独处不是逃避，而是一种回归。就像汪曾祺先生说的，“静思往事，如在目底”。在独处的时刻，你终于有时间把散落在外的感官收回来，安放在自己身上。

我开始学会观察细节。比如经常帮衬那家早餐铺的老板娘，今天给顾客多舀了一勺辣油，笑得格外灿烂；比如早上的菜市场，那些新鲜的蔬菜还带着泥土的气息，讨价还价声里藏着最真实的烟火气。这些平日里被行色匆匆所忽略的细节，在独处后的静观中，都变成了生活的诗意的。

我也终于有时间去培养那些“无用”的爱好。买来毛笔，在清水练字帖上临摹，水迹干了，字就没了，但这种“白费时间”的快乐，只有自己能懂。或者只是坐在窗前，看云从这头飘到那头，看天色从湛蓝变成橘红再变成深紫。

古人说：“无事此静坐，一日当两日。”确实，在独处的时光里，时间的密度似乎变大了。在喧嚣中度过的一日，像是被风吹散的薄雾，了无痕迹；而在静默中度过的一日，却像是沉淀下来的雨水，清澈而厚重。

如今，我依然喜欢独处。但我不再是那个害怕午睡醒来的小孩。相反，我非常珍视每天清晨那一段完全属于自己的时光。它像是一个仪式，让我在投入汹涌的人潮之前，先把灵魂安放稳妥。

比起被人左右情绪，我更享受与自己和平相处。

独处，不是与世界决裂，而是换一种方式与世界对话。它让你在离开人群后，依然能听见内心的声音；它让你在遭遇生活的兵荒马乱时，有一个可以随时回去的避风港。

学会独处的人，从未真正孤单。

树上秋辞（三章）

■ 黑石

秋枫三叠

秋意渐浓，北方的风开始染红山峦，南方的霜开始浸透林梢。

秋枫，是秋天华丽的彩装，寄系着秋的魂魄，流淌着生命的音阶。

走进香山、栖霞山与本溪的枫林间，我寻找着秋的魅影，聆听着秋风的吟唱。

在北京香山，遇见浓墨重彩的秋。这里虽以黄栌的烂漫闻名，但山间也藏着倔强的枫树。三角枫的叶片如染血般深红，羽毛枫的叶片如羽翼般飘逸，五角枫的叶片在秋阳下透着金红。香山的枫，是京城秋色的点睛之笔，它们与古刹的飞檐、与山间的红叶交织，在微凉的秋风中，燃烧着最后的炽热，诉说着岁月沉淀的厚重。

在南京栖霞山，秋的静谧与深沉，带给人一种独特的体验。这里枫香树成林，古寺的钟声与红叶的飘舞相映成趣。当秋霜悄然降临，枫叶褪去青涩，染上胭脂般的红，浓艳得仿佛要滴落下来。栖霞的枫，是金陵秋色的诗篇，它们在山间层层叠叠，如赤霞栖息，在清冷的秋意中，透着一种历经风霜后的绚烂与从容，诉说着时光流转的静美。

而穿越辽宁本溪的枫林，震撼于秋的壮阔与奇美。这里被誉为“中国枫叶之都”，枫树漫山遍野，从关门山到汤沟，从大石湖到城门，层林尽染，如烈火燎原。本溪的枫，色彩斑斓，杏红、猩红、绛红交织，叶形各异，心形、掌形、多角形交织，在秋风的吹拂下，如彩绸飞舞，如火焰跃动。本溪的枫，是北国秋色的交响，它们在寒霜中傲然挺立，用最炽烈的红，诉说着生命在逆境中的倔强与辉煌。

枫叶如丹。经历了秋风的洗礼、寒霜的淬炼，枫叶才焕发出最夺目的光彩。这红，是生命的底色，是岁月沉淀的辉煌。

一片枫叶，从春的嫩绿，到夏的深绿，再到秋的火红，完成了生命的轮回。它用最后的绚烂，向大地告别，又用飘落的红叶，化作春泥，孕育着来年的希望。

秋去秋来，枫叶飘零，但那份炽热与绚烂，却永远留在了秋的画卷里，留在了生命的沉思中。

银杏秋光

一场盛大的燃烧，席卷大地。

满眼清翠时，谁也不在意那浓绿中的一片、两片金黄。当秋风渐起，卷起千层秋意，漫过山谷原野，将金黄点燃时，大江南北，长城内外，银杏，成为秋天绚丽的风景，将金黄铺染。

循着秋的足迹，去寻访那些时光深处的银杏。在浙江天目山，我遇见了银杏古老的王。这里的银杏，是远古的遗言，是植物界的“活化石”。传说它有12000岁，这株银杏，被称为“五世同堂”，22株老、壮、青、少、幼共生一根，枝叶繁茂，被誉为“世界银杏之祖”。历经亿万年的地质变迁，它们依然在深山沟谷中倔强地挺立。秋阳下，那些古老的枝干虬曲苍劲，斑驳的树皮上刻满风霜。一树金黄，生命在深秋极致绽放，岁月淬炼出银杏又一季的从容与辉煌。

在山东莒县定林寺，我触摸到了银杏

小小小说

我赶到“人间烟火”时，老孟和大斌吹过三瓶了。大斌“咔嚓”起开“勇闯天涯”，往我面前一撤，来晚了，先自罚一瓶。

看着白沫从瓶口冒出来，我赶忙推脱，不行不行，开车呢。大斌说，开车咋了？叫个代驾。老孟插了一嘴，小海，这是喜酒，你得喝。

我一愣，喜酒？看看徐斌，不是刚喝过你家千金的满月酒？二胎？

哪跟哪儿呀？徐斌瞥了我一眼，是子轩。

子轩是老孟的儿子，今年高考，算算日子，这两天出成绩。哟，还真是喜酒。二话没说，我吨吨吨炫了一瓶，抹着嘴角问，哪个学校这么幸运，能录到咱大侄？老孟笑着给我递肉串，刚出成绩，今天只是预热，等录取结果出来，正经摆几桌。

瞧这架势，考得不错呀。老孟刚要说分，大斌把话掐了，先别说，让他猜。

这我哪猜得着？猜低了，小瞧人家孩子；猜高了，那不煞风景吗？斟酌一下，我说6字打头的？

大斌说还行，猜到三分之一了。

三分之一？就见老孟伸着拇指翘着小指冲我晃了三下，666分！这么高？全国的大学不得尽着他挑？

老孟笑着谦虚，没那么夸张，顶尖学校还是够不着，马马虎虎985吧。

我冲四周瞅了一圈，大侄儿呢？这个必须庆祝。

嗨，别提了。老孟又塞给我一瓶，考试刚结束，就跟同学勇闯天涯去了。我说这几天出分，你不回来查一查？人家爱搭不理，不就是个分吗？你帮我查就行，别耽误我看升旗。

老孟拿出手机，给我俩看照片。子轩右手前伸，举着手机自拍，左手后仰，越过人群指向天安门，五星红旗正迎着霞光飘舞。

我说既然大侄喜欢北京，就让他考北京的学校呗。